

埭桥区房屋征收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 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 费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费	
1.65	0	1.5	0	1.5	0.15

二、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埭桥区房屋征收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.65万元，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.1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1.5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原因主要是2022年没有因公出国计划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.5万元，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1.5万元，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原因主要是2022年相比2021年无新增相关支出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等。

(三) **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 1.5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原因主要是 2022 年无新增公务接待相关业务。该项经费主要用考察调研、执行任务、检查指导等工作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埭桥区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6〕106号）、《埭桥区关于进一步规范“公务接待”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8〕185号）、《埭桥区区直机关外宾接待费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5〕90号）等相关规定。